

附件 3

疫情防控有关要求

根据陕西省和咸阳市当前疫情防控要求，会议疫情防控须知如下：

一、会前防疫准备

1. 为确保顺利参加会议，参会人员会前 7 日内不得有中高风险区旅居史，10 日内不得有国（境）外旅居史。

2. 省外参会人员需提前在微信小程序“陕西一码通”的“来（返）陕预填报”模块完成信息预填报登记。

3. 参会人员需持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

4. 请参会人员于参会前 7 天至参会当天，每天自行进行健康状况监测。一旦发现发热、乏力、咳嗽、咽痛、打喷嚏、腹泻、呕吐、黄疸、皮疹、结膜充血等疑似症状，应及时就诊排查，未排除疑似传染病者不得参会。

5. 参会人员要加强防疫知识学习，做好往返行程中个人防护，参会前主动减少外出和不必要的聚集，确保参会时身体状况良好。

二、特殊情形参会人员

会议前 7 天存在以下情形的人员不得参加会议：

1. 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和尚在隔离观察期的密切接触者、次密切接触者。

2. 7 天内有中高风险区或 10 天内有境外旅居史的。

3. 出现发热、乏力、咳嗽、咽痛等症状尚未排除新冠肺炎感染风险的。

三、会议期间有关要求

1. 参会人员原则上实行点对点闭环管理，不聚集、不串门，避免非必要活动，不接触无关人员。

2. 会议期间共安排两次核酸检测，所有人员务必全部参加。23日、24日晚请在酒店核酸采集点采样，具体时间和地点可在报到时咨询会务人员。上述检测时间和地点如有变更将另行通知。

3. 会议期间，如出现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嗅觉或味觉减退、鼻塞、流涕、咽痛、结膜炎、肌肉酸痛、腹泻等异常症状时应立即报告大会会务人员。

4. 参会人员在公共场所全程科学佩戴口罩，会议交流人员发言时可不佩戴口罩。

5. 会议人员在住宿登记、进入校园、会场前均要测量体温、扫描场所码、核验健康码。

四、其他注意事项

1. 参会人员应主动了解咸阳市疫情防控相关要求，加强沟通联系，以免造成不便。

2. 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和陕西省及咸阳市防控要求，对以上要求适时调整，请您及时关注。